

【A】

【同意公开】

# 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长市监议字〔2020〕6号

签发人：宋驰

## 对市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第 063 号提案的答复

逢吉春委员：

您在市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深入实施质量强市战略的建议》的提案(第 063 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感谢您在前期做了大量的调研，为我们提出了质量强市方面的宝贵意见。近年来，我市一直把质量强市、加强标准引领、实现质量提升工作作为我市政府工作的重中之重。市委、市政府相继出台《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实施意见》（长发〔2019〕3号）《关于实施标准化战略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长府发〔2019〕1号）《关于印发实施标准化战略推动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长府办发〔2019〕3号）等多项政策方针，全面推进质量提升工程。组织开展质量品牌提升行动，深化供给侧改革，推动实施质量强市战略。我局立足职能，扎实开展质量强市建设相关工作，具体工作如下：

### 一、稳步开展品牌建设工作

2018年，我局代政府起草了《长春市市长质量奖管理

办法》，并积极组织开展首届“市长质量奖”的评定工作。按照质量奖评定程序，遵循“科学、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经过宣贯培训、资格审核、材料评审、现场考核、综合陈述答辩等环节，参照综合得分进行排序，确定了首届“长春市市长质量奖”获奖企业名单。按照省人社厅和省市场监管厅文件要求，组织我市符合申报条件的优秀企业参评“吉林省质量奖”，2019年，我局共推荐34户企业参选，经过资格初审、材料审核、现场审核，共有6户企业获得“第三届吉林省质量奖”。截止目前，我市共有25户企业获得“吉林省质量奖”称号。

## **二、持续开展特色质量活动**

组织开展“质量专家企业行”专题活动，以“专业服务社会，质量追求卓越”为宗旨，每年组织省、市质量专家走访调研全市不同行业、不同领域的企业，进行“面对面、一对一、点对点”的精准质量服务提升活动。帮助企业查找和解决质量难题，提升企业质量管理水平和品牌竞争力，推动企业质量提档升级。加大质量宣传力度，发挥市场监管职能，深入开展“质量月”活动，把全国“质量月”办成长春市的质量提升月、诚信营商月、维护消费者权益月，让“质量月”活动更贴近群众，围绕群众反映强烈的质量诉求，帮助群众解决实际问题，切实提升群众获得感和满意感。

## **三、探索构建新型标准体系**

组织成立长春市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制定并实施“长春市地方标准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具有长春特色的标准化推进体系和工作机制。在加强公共领域标准有效供给的同时，注重激发企业标准创新活力，推动市场自主制订团体

标准和企业标准。出台《关于实施标准化战略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长府发〔2019〕1号）和《关于印发实施标准化战略推动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长府办发〔2019〕3号），大力实施“标准化+”行动计划，规划建设高水平标准体系。

#### **四、深入实施“长春制造”标准提升工程**

积极配合先进制造业的发展需要，推动技术创新、标准研制和产业化协调发展。一是指导企业进行产品和服务标准网上公开声明备案，鼓励企业积极公开公示标准。二是指导企业参加吉林省技术标准化提升工作，引导和帮助有一定标准化工作水平和标准化专业人才的企业建立标准体系，推动企业积极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起草和修订工作。三是指导企业进行标准化良好行为试点单位的建设工作。四是鼓励引导和推动企业采用先进标准工作，对积极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企业给予奖励。

#### **五、创新发展推动质量强市**

**（一）请示成立长春市质量发展委员会。**按照着力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联合、企业主责、社会参与”的质量工作格局的要求，我局根据机构改革推进情况，及时调整和完善了委员会成员名单，请示市委、市政府批准成立质量发展委员会。

**（二）增强质量治理能力，开展服务业质量监测。**按照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和省市场监管厅工作要求，逐步完善服务质量监测机制，聚焦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服务质量领域，开展重点服务业质量监测，大力营造长春优质营商环境，确保服务业质量稳中有升，服务品牌价值稳定增长。

**（三）全力推动产业标准化创新。**加强对战略新兴产

业、现代化农业、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的标准化工作，促进产业标准化创新。在光电信息、智能制造、生物医药与健康等优势战略新兴产业领域，推动科研标准与产业标准相融合，指导、服务重点企事业单位申报国际、国家、行业标准。推进农业标准化建设工作，以发展我市特色农业种植、养殖、深度加工为重点，建立健全特色农产品标准体系。推进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单位建设，帮助企业建立健全服务标准体系，有效实施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强化从业人员的标准化意识，全面提升服务质量水平。

联系人姓名及电话：王晓明 88500218



联系人：孙萍 联系电话：88500627

送：市政协提案委办公室